

江西省2021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生体格检查表

		考生号：2136															
		姓名：			性别：		病史标志：(1无，0有)		体检序号：								
		既往病史（此栏由考生如实填写，空白）															
眼科	裸眼视力	右		矫正视力	右		矫正度数				检查者：	医师意见：					
		左			左		矫正度数										
	色觉检查	彩色图案及彩色数码检查： (1正常，2其他)										检查者：	1合格 2专业受限 3不合格 (以下医师意见的填写类同)				
		单色识别能力检查：(色觉异常者查此项)能识别填1，不能识别填0 红 黄 绿 蓝 紫															
眼病																	
内科	血压						mmHg					检查者	医师意见：				
	发育情况	(1良，2中，3差)					心脏及血管	(1正常，2其他)									
	呼吸系统	(1正常，2其他)					神经系统	(1正常，2其他)									
	腹部器官	肝 厘米，性质 (1正常，2其他)					脾 厘米，性质 (1正常，2其他)										
	其他																
外科	身高				厘米	体重				千克	检查者	医师意见：					
	皮肤	(1正常，2其他)			面部	(1正常，2其他)			颈部	(1正常，2其他)							
	脊柱	(1正常，2其他)			四肢	(1正常，2其他)			关节	(1正常，2其他)							
	其他																
耳鼻咽喉科	听力	左耳(耳语)						米	右耳(耳语)						米	检查者	医师意见：
	嗅觉	(1正常，0迟钝)										检查者					
	耳鼻咽喉																
口腔科	唇腭	(1正常，2其他)										是否口吃 (1否，0是)		医师意见：			
	牙齿	(齿缺失) (1正常，2其他)															
	其他																
胸部透视		(1正常，2其他)		其他							医师意见：	签名：					
肝功能		(1正常，2其他)		转氨酶值：		U/L (0-40U/L)					医师意见：						
		其他									签名：						
体检医院意见或见		根据检查结果和“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”（以下简称“指导意见”），体检结论为：															
		合格 。															
		不合格 见“指导意见”一、1 2 3 4 5 6。															
		专业受限 见“指导意见”二、1 2 3 4 5。															
		专业不宜 见“指导意见”三、1 2 3 4 5 6 7 8 9。															
		填涂正确		错误		填涂		填涂		填涂		填涂					
		(请用黑色签字笔填涂并且填满相应方框)															
		体检医院或体检站(章)															
		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